

证券代码：300087

证券简称：荃银高科

公告编号：2015-121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因正在筹划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6 月 1 日开市起停牌。

根据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9 月 1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8）。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同时，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加快推进本次重组。

2015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相关内容，同时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116），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查，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安徽荃银高科种

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5】第53号），公司就问询函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及修订。2015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进行修订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1月13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重组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重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须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组方案等。本次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